

益阳市农业农村局

益农提字〔2019〕第9号（A类）

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对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1085号提案的答复

袁伏良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加大农业企业扶持力度，加快培育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新动能》的提案收悉。结合市财政局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业企业发展。每年一号文件都是针对农业的专门文件，去年出台了《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现代农业“131 千亿级产业”工程促进产业兴旺的意见》（益政发〔2018〕18号）。明确提出实施“一乡一业”“一县一特”品牌战略，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提高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，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、生产体系、经营体系、智慧农业体系和支持支持体系。

一、关于搭建农业企业公共服务平台问题。中央、省市农业主管部门已建成中国农业信息网、湖南三农网和益阳市农业信息网。省市县各行业都有相关组织，如学会、研究会和协会等等。市政府投资两千余万元建设智慧农业（大数据平台）项目已经建设，预计今年10月投入使用。

二、关于优化农业企业发展环境问题。金融机构和各行政执法部门在不违法违规的前提下，优惠政策尽量向农业企业倾斜。如 2016 年人民银行等六部委联文下发了《农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暂行办法》（银发〔2016〕78 号），益阳辖内暂没有县市纳入试点范围，益阳银保监分局将积极有序推进此项工作。由市财政牵头的“财银保”产品已在全市范围同步推进，银行贷款优惠政策也向小微企业倾斜，同时加快“放管服”改革。

三、关于建立支持人才上山下乡政策问题。人社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乡村振兴人才战略规划，如《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》（益政发〔2018〕9 号）、《益阳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优质初创企业申报评选奖励实施办法》（益人社发〔2018〕17 号）和《益阳市创业补贴实施办法》（益人社发〔2019〕5 号）。加大了对职业农民和新型经营主体经营者的培训力度，鼓励返乡回乡创业创新政策取得了很好效果。全市职业农民、农产品加工和休闲农业企业职工和新型主体经营者培训达 1 万人次以上，经费 1 千万左右（其中财政投入 650 万左右）。

四、关于加大对农业企业的支持力度问题。市县两级财政对农业企业支持力度呈逐步加大态势，2018 年，全市共计完成农林水事务支出 543002 万元，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 15.23%，同比增长 22.87%。“百企”扶持、特色产业园、贷款贴息等项目的资金额度也逐年加大。财政部门将加强对中小微企业特别是涉农

企业的金融支持，落实好贷款贴息、保险费和担保费补贴政策。新一轮机构改革把原属财政的农业开发和发改、水利、国土的农业项目都整合到农业部门，为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提供了更强有力的资金保障。

感谢您对益阳农业产业化工作的支持！



抄报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市政府建设提案科

联系人及电话：黄罗奎，13907370165

